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o Gon Technology Co., Ltd.**  
**青島國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6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青島國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21,251,231</b>	19,187,511
毛利	<b>2,210,390</b>	1,592,172
毛利率	<b>10.4%</b>	8.3%
年內利潤	<b>836,802</b>	720,586
淨利潤率	<b>3.9%</b>	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b>851,944</b>	685,232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股)	<b>3.22</b>	2.5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21,251.2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187.5百萬元增加約10.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210.4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92.2百萬元增加約38.8%。本集團的毛利率為約10.4%，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3%的毛利率增加約2.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利潤約為人民幣836.8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20.6百萬元增加約16.1%。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0.5元並通過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惟需獲得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21,251,231	19,187,511
銷售成本		(19,040,841)	(17,595,339)
毛利		2,210,390	1,592,17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101,425	337,5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4,185)	(135,046)
行政開支		(319,584)	(252,315)
研發成本		(685,480)	(591,284)
財務成本		(181,444)	(144,56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7,997)	(5,41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93)	(3,992)
除稅前利潤		961,032	797,075
所得稅開支	5	(124,230)	(76,489)
年內利潤	6	836,802	720,58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51,994	685,232
—非控股權益		(15,192)	35,354
		836,802	720,586
<b>其他綜合費用</b>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5,099)	(61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15,099)	(61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821,703	719,97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836,891

684,617

(15,188)

35,354

**821,703**

**719,9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

—攤薄

3.22

2.56

3.22

2.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62,315	5,620,502
使用權資產	616,670	705,878
投資物業	2,226	2,577
商譽	331,975	333,630
無形資產	262,442	309,12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76,589	194,58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256	17,908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權益工具	35,196	35,196
遞延稅項資產	23,120	17,961
預付款	102,550	100,477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7,529,339</b>	<b>7,337,844</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875,222	3,377,65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7 3,567,541	3,454,61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	516,713	356,22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839,554	797,67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471
已質押銀行存款	1,089,662	1,010,2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02,805	2,014,764
	<b>12,091,497</b>	<b>11,013,604</b>
列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67,016	-
<b>流動資產總值</b>	<b>12,258,513</b>	<b>11,013,604</b>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5,027,001	4,755,502
	合約負債		147,227	81,650
	稅項負債		46,570	39,711
	銀行及其他借款		2,805,468	2,217,366
	可換股債券		354,287	340,635
	租賃負債		20,135	20,711
	<b>流動負債總額</b>		<b>8,400,688</b>	<b>7,455,57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3,857,825</b>	<b>3,558,029</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1,387,164</b>	<b>10,895,873</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款		3,448,159	3,627,482
	遞延稅項負債		156,541	149,236
	租賃負債		11,868	24,939
	遞延收入		70,258	61,887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3,686,826</b>	<b>3,863,544</b>
	<b>資產淨值</b>		<b>7,700,338</b>	<b>7,032,329</b>
<b>權益</b>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	271,250	271,250
	庫存股份		(130,291)	(130,291)
	儲備		5,581,259	4,823,164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5,722,218</b>	<b>4,964,123</b>
	非控股權益		1,978,120	2,068,206
	<b>權益總額</b>		<b>7,700,338</b>	<b>7,032,329</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惟另有指明除外)

## 1. 公司資料

青島國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0年12月22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青島市註冊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A股於2015年6月30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768)，本公司的H股於2026年2月4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2768)。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青島市城陽區棘洪灘街道青大工業園2號路。董事認為，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由王愛國先生、徐波女士及受徐波女士控制的青島世紀星豪投資有限公司(「世紀星豪」)最終控制(「控股股東」)。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塑料原料及產品、改性塑料、塑料合金材料、功能塑料板材、模具、複合材料及製品的研究開發、生產、銷售。本集團主要產品包括：有機高分子改性材料、有機高分子複合材料、綠色石化新材料、明膠、膠原蛋白及其衍生品、空心膠囊等。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包含《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若合理預期某項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應計制及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除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眾受託責任的子公司：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投入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 <sup>1</sup> 卷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 <sup>2</sup>

<sup>1</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關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的新要求，包括特定的總計及小計。該準則亦要求披露管理層界定的業績指標，並包括關於財務資料匯總和拆分的新要求。該等新要求預計將對本集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呈列及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披露產生影響。新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影響，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有影響。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

本集團年內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商品銷售		
綠色石化新材料	5,289,697	3,869,138
有機高分子改性材料	10,357,221	10,324,910
有機高分子複合材料	3,917,302	3,175,422
明膠、膠原蛋白及其衍生品	331,659	483,574
空心膠囊	411,768	366,635
	<u>20,307,647</u>	<u>18,219,679</u>
其他—其他化工產品及健康產品貿易	<u>943,203</u>	<u>967,451</u>
客戶合約收入	21,250,850	19,187,130
租金收入	<u>381</u>	<u>381</u>
<b>總計</b>	<b><u>21,251,231</u></b>	<b><u>19,187,511</u></b>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某一時間點	<u>21,250,850</u>	<u>19,187,130</u>
租金收入	<u>381</u>	<u>381</u>
<b>總計</b>	<b><u>21,251,231</u></b>	<b><u>19,187,511</u></b>

#### 客戶合約履約責任

本集團的履約責任資料概述如下：

#### 商品銷售

對於國內的工業品及健康產品銷售，在經客戶驗收取得交貨憑證後即為已履行履約責任。對於出口工業品及健康產品銷售，本集團安排第三方物流提供商將貨物運至港口，裝船並完成出口清關後，在取得提單時即為已履行履約責任。

#### 分配至餘下客戶合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銷售合約的原預計期限為一年或更短，或合約收入按本集團有權就已售商品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因此，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但並未披露分配至各報告期末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

####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向本集團首席執行官(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側重於業務的類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及經營分部如下：

化工新材料	- 化工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大健康	- 明膠、膠原蛋白及其延伸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其他	- 投資物業的租賃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基於可呈報分部的利潤/虧損(即除稅前未經調整利潤/虧損)進行評估。

於釐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化工新材料	大健康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u>20,506,084</u>	<u>744,766</u>	<u>381</u>	<u>21,251,231</u>
分部業績	<u>967,111</u>	<u>(6,127)</u>	<u>48</u>	<u>961,032</u>
除稅前利潤				<u>961,032</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化工新材料	大健康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對外部客戶銷售	<u>18,334,935</u>	<u>852,195</u>	<u>381</u>	<u>19,187,511</u>
分部業績	<u>696,667</u>	<u>100,419</u>	<u>(11)</u>	<u>797,075</u>
除稅前利潤				<u>797,075</u>

## 地域資料

本集團業務及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大部分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資料乃按客戶的所在地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所有非流動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及經營分部。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按客戶的所在地劃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地理區域		
中國內地	20,948,676	18,884,010
海外	302,555	303,501
<b>總計</b>	<b>21,251,231</b>	<b>19,187,511</b>

非流動資產按其位置劃分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地理區域		
中國內地	7,294,864	7,105,546
香港	176,159	179,141
<b>總計</b>	<b>7,471,023</b>	<b>7,284,687</b>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這兩個年度內，概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內地年內扣除	123,055	72,840
遞延稅項	1,175	3,649
<b>總計</b>	<b>124,230</b>	<b>76,489</b>

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961,032	797,075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25%納稅	240,258	199,269
子公司稅率不同的稅務影響	(99,533)	(69,988)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2,947	253
免稅收入	(1,096)	(40,172)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7,097	3,688
使用未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5,067)	(6,038)
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	54,298	62,221
稅率下降對期初遞延稅項的影響	-	(805)
利得稅寬減	(124)	(238)
合資格研發開支加計扣除	(74,550)	(71,701)
<b>所得稅開支</b>	<b>124,230</b>	<b>76,489</b>

## 6. 年內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乃經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得出：		
董事酬金	4,266	3,762
其他員工薪金	603,845	483,967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435	61,254
員工成本總額	<b>678,546</b>	<b>548,983</b>
已售存貨成本	17,211,649	15,970,465
核數師薪酬	3,750	2,150
已支銷上市費用	60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9,207	244,8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460	32,281
投資物業折舊	351	392
無形資產攤銷	9,633	9,438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費用	2,249	1,001
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減值損失轉回(損失)，淨額	7,589	(1,363)
其他應收款減值損失轉回，淨額	2,307	4,432
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 商譽	1,655	6,503
– 無形資產	49,298	11,120
– 存貨	69,157	85,954
	<b>120,110</b>	<b>103,577</b>

## 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a)	2,951,599	2,889,964
減：預期信貸虧損		(104,209)	(114,909)
		<b>2,847,390</b>	<b>2,775,055</b>
應收票據	(b)	723,770	682,974
減：預期信貸虧損		(3,619)	(3,415)
		<b>720,151</b>	<b>679,559</b>
		<b>3,567,541</b>	<b>3,454,614</b>

- (a) 以下為根據收入確認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790,111	2,702,008
1至2年	12,613	14,334
2至3年	4,494	7,807
3年以上	40,172	50,906
	<b>2,847,390</b>	<b>2,775,055</b>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經驗及債務人目前財務狀況的分析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當前及預測情況方向的評估作出調整。估計技術或作出的重大假設概無變動。

- (b) 於2025年12月31日，除附註7(b)所披露的貼現及已背書應收票據外，本集團約人民幣250,000元(2024年：人民幣71,593,000元)的應收票據已抵押，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99,493	624,700
應付票據	3,892,225	3,490,639
其他按金	1,256	1,770
應付利息	7,999	5,561
工程應付款	181,418	216,902
應付其他稅項	156,644	168,636
應付工資及福利	67,864	69,690
對供應商的已背書應收票據	149,583	131,381
其他應付款項	70,519	46,223
	<b>5,027,001</b>	<b>4,755,502</b>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一般於30天至180天不等的期限內結算。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報告期末按提供服務日期或接收貨品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360,563	4,087,449
一年以上	31,155	27,890
	<b>4,391,718</b>	<b>4,115,339</b>

## 9. 股本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A股	<b>271,250</b>	<b>271,250</b>

除庫存股外，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亦有權在本公司的股東會以每股一票進行投票。所有普通股就本公司的剩餘淨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概覽

本集團是一家專注於化工新材料及明膠、膠原蛋白系列產品的國內核心供應商，業務覆蓋化工新材料與大健康兩大領域，主要從事相關產品的研發、生產與銷售，產品廣泛服務於工業及商業領域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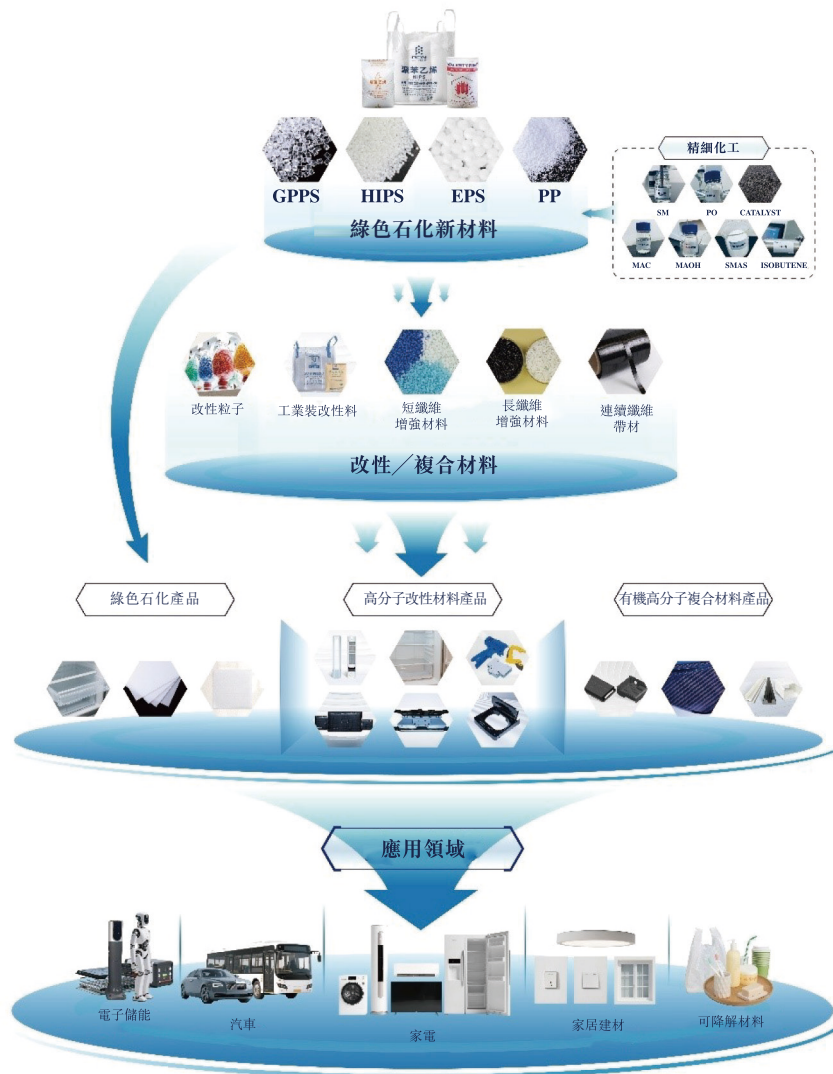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源於兩個業務分部，即(i)化工新材料板塊；及(ii)大健康板塊。

#### 1. 化工新材料板塊

在化工新材料產業領域，本集團圍繞化工新材料實施縱向一體化發展戰略，主要產品涵蓋綠色石化新材料、有機高分子改性材料及有機高分子複合材料，構建起「單體—合成樹脂—高分子材料改性／複合材料—製品」的完整縱向一體化產業鏈。產品廣泛應用於家電、汽車、新能源、消費電子、家居建材、通信、包裝、醫療及可降解材料等多個重要行業領域。為進一步完善縱向一體化佈局，公司已向上游延伸佈局化工單體及精細化工業務，並持續推進PEEK(聚醚醚酮)、CPMMA(航空級交聯聚甲基丙烯酸甲酯亞克力玻璃)等特種新材料的研發與產業化進程。

報告期內本集團分別累計交付綠色石化新材料652.5千噸、有機高分子改性材料1,178.5千噸及有機高分子複合材料478.7千噸。

下圖展示化工新材料板塊的縱向一體化業務佈局及產品矩陣：



## 2. 大健康板塊

在大健康產業領域，公司通過控股子公司東寶生物(300239.SZ)整合產業資源。東寶生物主要從事明膠、膠原蛋白、空心膠囊及To C端系列產品的研發、生產與銷售，憑藉天然骨膠原提取的專業優勢，打造覆蓋原料(明膠、膠原蛋白肽/膠原蛋白)－藥物或補充劑劑型載體(空心膠囊)－終端消費產品(膠原+系列)的全價值鏈體系，建立起To B端產品與To C端「膠原+」系列產品協同發展、相互促進的產業生態格局。

持續推進膠原系列高附加值衍生品的開發與產品品類拓展，將應用範圍逐步覆蓋「醫、美、健、食」等大健康細分領域，並進一步延伸至新材料應用等新興場景。

報告期內，本集團累計交付5.5千噸明膠及膠原蛋白肽以及345.6億粒空心膠囊。

下圖展示大健康板塊的縱向一體化業務佈局及產品矩陣：



H股已於2026年2月4日通過全球發售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展望

2026年，本集團繼續致力於透過以下發展策略，推動其產品、平台及服務邁向全球化：

### **1. 通過於香港投資發力海外市場，並佈局海外產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數據，2024年海外有機高分子材料改性市場規模約0.96萬億元，預計2029年達1.64萬億元，2025–2029年複合年增長率約14.3%，行業集中度較低且我國企業具備技術優勢，疊加家電行業出海趨勢，公司擬通過開拓海外市場、設立香港區域總部、佈局海外產能及銷售網絡，打造新增長點並提升國際品牌價值。

公司計劃以香港為全球戰略支點設立區域總部，整合研發中心、品牌展示與全球營銷功能，並依託香港石化的高性能聚苯乙烯(PS)產能及6,000噸級船舶深水港，打造境外生產與海運基地，同時對相關設施進行改造升級。

公司將泰國作為海外產能佈局首站，依託當地區位與政策優勢服務下游產業集群，未來可視情況在海外其他地區進一步擴產，跟隨下游頭部家電企業出海佈局，提升客戶黏性與收入多元化水平。

### **2. 持續擴大產能佈局，維持規模效應及提高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計劃通過擴大產能與全國多地佈局提升化工新材料市場份額，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數據，2024年國內化工新材料市場規模達1.12萬億元，預計2029年突破1.60萬億元，2024–2029年複合年增長率約7.4%，跨區域佈局生產基地可助力融入產業生態、實現協同發展與市場拓展。

公司總部坐落於青島新材料產業集群，子公司國恩一塑位於浙江舟山，兼顧汽運與海運優勢以服務華東、華北、華南地區及海外區域客戶；本公司計劃在長三角地區擴建有機高分子改性及有機高分子複合材料生產基地，依託區域便捷交通優勢，高效銜接市場與供應鏈，降低原材料採購及物流成本。此外，公司已戰略投資國恩化學(東明)，在精細化工產業集群所在地山東菏澤建設生產基地，進一步強化上游供應鏈佈局。

未來公司將以青島總部為核心，在山東、浙江、江蘇等多地打造從基礎化工、精細化工到材料改性、材料複合的屬地一體化、以點帶面式產業集群生產基地。通過動態調配產能產線滿足市場需求、降本增效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 **3. 以高附加值、高技術壁壘產品為引擎，推動大健康板塊高質量發展：**

大健康板塊是公司「一體兩翼」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中國大健康市場規模持續快速增長，複合年增長率約8.0%，預計2029年將進一步增長至14.8萬億元。明膠及空心膠囊市場亦保持穩定發展，為業務拓展提供了廣闊空間。公司高度重視研發創新，聚焦高價值、高技術壁壘產品，以鞏固市場地位、優化產品結構並提升盈利空間。

作為代血漿明膠領域唯一內資供應商，相關產品已實現銷售併入選國家《升級和創新消費品指南》，其下游產品琥珀酰明膠注射劑已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乙類；超低內毒素明膠通過特殊生產工藝與技術處理，將內毒素含量降至30EU/g以下，滿足高端醫療、醫美嚴苛要求，目前產品已啟動市場對接；羊絨紡織專用膠原可實現環保生產並解決行業痛點，正開展產線測試；電解銅箔專用膠原蛋白添加劑已商業化，公司持續優化工藝以把握新能源產業發展機遇。

未來，公司將依託技術創新與精細化管理雙輪驅動，夯實內生增長動力，推動內驅發展邁上新台階。

#### **4. 進一步提高研發能力，挖掘高價值產品及提高生產效率：**

本集團深度把握新能源革命與「雙碳」戰略機遇，並通過核心技術儲備、優化產能佈局、動態市場響應等維度深入佈局，聚焦高分子材料創新，深入研究高純二酐單體及聚酰亞胺聚合材料、PSPI光刻膠材料、碳九混合芳烴預加氫材料、異壬酸酯及異壬酸基耐低溫潤滑油脂、高純度對甲基苯乙烯(PVT)等戰略項目，加大開發及投入力度，同步建立動態評估機制，將根據行業發展趨勢和市場需求情況適時啟動相關項目建設。

#### **5. 通過收購或投資延伸產業鏈，強化創新鏈，提升價值鏈：**

本集團將依託二十餘年行業深耕積澱與穩健經營的業績基礎，持續挖掘具備業務協同效應的戰略合作、投資及收購機遇。本集團認為，通過收購、投資實現產業鏈延伸，既能快速完善一體化產業平台，亦可引入外部創新動能、強化創新鏈條、攀升價值鏈高度。

本集團擬圍繞境內外化工新材料、大健康產業鏈，篩選並佈局優質標的，重點考量維度包括：與公司現有業務高度協同、研發實力位居行業前列、坐落於核心產業集群區域。

## 財務回顧

### 收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來自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收入明細。來自化工新材料板塊的收入金額分別約佔本集團2024年及2025年產品銷售所產生收入的95.6%及96.5%。來自大健康板塊的收入金額分別約佔2024年及2025年提供服務所產生收入的4.4%及3.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b>化工新材料板塊</b>				
綠色石化新材料	5,289,697	24.9	3,869,138	20.2
有機高分子改性材料	10,357,221	48.7	10,324,910	53.8
有機高分子複合材料	3,917,302	18.4	3,175,422	16.5
其他	941,483	4.5	965,465	5.1
<b>大健康板塊</b>				
明膠、膠原蛋白及其衍生品	331,659	1.6	483,574	2.5
空心膠囊	411,768	1.9	366,635	1.9
其他	2,101	0.0	2,367	0.0
<b>總計</b>	<b>21,251,231</b>	<b>100.0</b>	<b>19,187,511</b>	<b>100.0</b>

於2025財年，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21,251.2百萬元，較2024財年收入約人民幣19,187.5百萬元增長約10.8%。主要反映以下各項：

- (i) 化工新材料產品銷售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334.9百萬元，增加約11.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505.7百萬元，主要是歸因於(i)綠色石化基地(包括浙江(舟山)及江蘇(儀徵)基地)聚焦聚苯乙烯及聚丙烯聚合及相關行業，加強研發、生產及營銷力度；及(ii)加強與現有客戶的合作，促進銷售持續增長。
- (ii) 大健康業務分部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52.6百萬元，減少約12.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4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明膠相關市場的市場波動加劇，導致產品價格下降、銷量及銷售額減少。

###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包括(i)原材料成本，例如化工新材料板塊的樹脂及大健康板塊的骨粒；以及(ii)其他成本，包括(a)員工薪酬及福利、(b)廠房及設備折舊、(c)運輸成本等。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595.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040.8百萬元，與收入趨勢基本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按業務線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 (千元，百分比除外)	%	人民幣 (千元，百分比除外)	%
<b>化工新材料板塊</b>				
綠色石化新材料	307,315	5.8	168,431	4.4
有機高分子改性材料	1,231,343	11.9	918,492	8.9
有機高分子複合材料	491,135	12.5	279,067	8.8
其他 <sup>(1)</sup>	27,311	2.9	28,546	3.0
小計	<u>2,057,104</u>	<u>10.0</u>	<u>1,394,536</u>	<u>7.6</u>
<b>大健康板塊</b>				
明膠、膠原蛋白及其衍生品 <sup>(2)</sup>	56,767	17.1	121,040	25.0
空心膠囊	95,218	23.1	76,548	20.9
其他 <sup>(3)</sup>	1,301	61.9	48	2.0
小計	<u>153,286</u>	<u>20.6</u>	<u>197,636</u>	<u>23.2</u>
<b>合計</b>	<u><u>2,210,390</u></u>	<u><u>10.4</u></u>	<u><u>1,592,172</u></u>	<u><u>8.3</u></u>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92.2百萬元增加約38.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1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化工新材料板塊產品銷量增加及毛利率提高所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率約為10.4%，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3%的毛利率上升約2.1%，主要由於化工新材料板塊產能利用率增加帶來規模效應，導致單位成本減少，且生產工藝改進和技術升級提升了生產效率。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7.5百萬元減少約70.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增值稅加計扣除減少人民幣30.7百萬元；(ii)因東寶生物經營不及預期，分別確認無形資產及商譽減值虧損人民幣49.3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及(iii)因收購子公司而產生的溢價購買收益由2024年度的人民幣168.2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度的人民幣77千元。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5.0百萬元增加約6.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隨著集團收入增長，招募更多銷售及營銷人員，導致薪金、薪酬及福利增加；及(ii)在建工程逐漸轉移至廠房及樓宇(其中部分用作我們的銷售中心及市場部的辦公室)，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及研發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2.3百萬元增加約26.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隨著業務經營規模的擴大，行政人員人數增加，導致員工薪酬增加及辦公開支增加；(ii)添置辦公物業及設備導致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及(iii)在建工程逐步資本化，以及土地使用權及房產增加，導致稅金及附加增加；(IV)銷售毛利率增加，導致城建稅及教育費稅金增加。

##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91.3百萬元增加約15.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各項應用材料的研發工作增加，導致研發項目所用原材料增加；及(ii)新增加的研發相關辦公樓及設備，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4.6百萬元增加約25.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28.5百萬元，這是由於本集團策略性決定於2025年度(利率相對較低的時期)增加借款，以支持業務營運；及(ii)貼現應收票據利息增加人民幣12.4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6.5百萬元增加約62.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4.2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除稅前利潤增加。

## 年內利潤

綜合上述因素，年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20.6百萬元增加約16.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36.8百萬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在建工程、廠房及樓宇、機器及設備、傢俬及裝置以及汽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價值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620.5百萬元增加約6.1%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96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生產基地持續投入，及位於青島、浙江等若干在建項目轉固所致。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作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以收取客戶的票據形式結算，而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慣例是：於票據到期付款前向供應商背書大部分票據或向銀行貼現票據，並終止確認已背書或貼現票據(基於本集團已將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相關對手方)。因此，該等應收票據被視為屬於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業務模式的業務模式，並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權益工具)。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預期信貸虧損)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454.6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567.5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增加與同期的銷售增加大致相若。

###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5百萬元減少約100%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本期出售所致。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指我們應付生產材料供應商的未支付金額，(ii)工程應付款，(iii)除所得稅外的稅項，及(iv)未確認及尚未到期的已背書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755.5百萬元增加約5.7%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02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增加使用票據導致應付票據增加所致。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014.8百萬元增加約9.3%，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202.8百萬元(其中約96.0%以人民幣計值)。

###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558.0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857.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存貨增加人民幣497.6百萬元；(ii)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人民幣188.0百萬元；(ii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60.5百萬元；(iv)列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增加人民幣167.0百萬元；(v)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12.9百萬元，部分被(i)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人民幣588.1百萬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71.5百萬元所抵銷。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為營運提供資金。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2,202.8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014.8百萬元)。展望未來，我們相信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將通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銀行融資以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得以滿足。

##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6,147.3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743.5百萬元)，固定利率借款金額人民幣2,399.4百萬元，該貸款佔比39.0%。

##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資產人民幣1,038.8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434.3百萬元)。

## 槓桿比率

槓桿比率等於期末總債務除以本公司總權益。總債務包括租賃負債、可轉換債券及借款。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槓桿比率為86.2%(2024年12月31日：約88.6%)。

## 或然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任何未清償之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零)。

## 資本支出

本集團資本支出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收購子公司的支出。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現金流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撥付資本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745.6百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705.5百萬元)。

##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多種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詳情如下。本集團管理及監控相關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實施適當措施。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對上述任何風險進行對沖，亦未認為有必要進行對沖。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其浮息銀行借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有關。

本集團亦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定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可換股債券的計息部分有關。本集團目前並無進行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承受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於有需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進行，其主要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承受因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的大部分外幣交易及結餘均以港元、歐元及美元列值。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信用風險

為盡量降低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用風險，我們的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用限額、信用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

此外，本集團於年／期末個別及／或共同審閱該等結餘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

###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目標旨在透過利用借款，在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取得平衡。本公司管理層密切監控流動性狀況及其對貸款契約的遵守情況，預期將有充足資金來源以支持本集團營運。

### **其他資料**

#### **附屬企業、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將根據戰略規劃及實際經營情況安排未來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上市日期之時，30,000,000股H股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發售價為每股H股36.0港元，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之上市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00.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相同事項及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

有關所得款項用途事項，請參閱2026年1月27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刊登的招股章程。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5,532名全職僱員(2024年12月31日：5,687名)，其中絕大部分任職於中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約為人民幣678.5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49.0百萬元)。

本集團深信，僱員的專業知識、經驗及職業發展有助推動業務增長。本集團積極招募具備與公司所處化工新材料、大健康領域相關的專業能力及工作經驗及合資格人員，以支持業務可持續增長。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及獎金，通常根據其資歷、行業經驗、職位及表現而定。此外，本集團定期為員工開展符合實際需求的培訓，涵蓋業務營運關鍵領域，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文化與政策、特定職位所需技術知識、領導技能及有關本集團服務性質之基礎認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尚未完成的未來僱員激勵計劃或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推廣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發展及保障股東利益至為重要。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企業管治守則的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應予分工，並不得由同一人士擔任。

王愛國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董事會認為，由身為本集團創辦人的同一人士同時擔任董事長及總經理，可為本集團在制訂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方面提供強有力且一貫的領導。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務求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因其職位或受僱而可能擁有內幕消息的本集團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回購並持有6,250,000股A股作為庫存股份，存放於本公司的股份回購賬戶。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 末期股息與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5元，金額約為人民幣147.5百萬元，惟需獲得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AGM」)批准。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股權登記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暫停過戶期間，以及與股息派付相關的其他資訊，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公告。

此外，為進一步回饋股東，董事會決議建議實施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內容如下：以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扣除公司回購專戶上已回購股份後的股本為基數，以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股本的方式，按每持有十(10)股現有已發行股份發行4.8股轉增股份(不包括6,250,000股庫存股份)。若公司的總股本在股權登記日發生變動，公司將維持每股分派金額及轉增比例不變，並相應調整分派及轉增的總額。在這種情況下，公司將向股東發佈進一步公告。

為免生疑慮，該6,250,000股庫存股份無權獲派擬派發的末期股息，亦不計入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

## **根據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擬進行的轉增股本發行**

基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的301,250,000股股份(包括271,250,000股A股及30,000,000股H股)，扣除公司回購專戶上已回購股份6,250,000股，並假設在股權登記日之前不會進一步發行或回購及註銷股份(不包括6,250,000股庫存股份)，擬分派的A股總數為127,200,000股；而擬分派的H股總數為14,400,000股(「轉增股份」)。

在轉增股本發行(「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將增加至442,850,000股。若在分派股權登記日之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發生變動，本公司將維持每股分派金額及轉增比例不變，而根據轉增股本發行向全體股東發行的新股總數將相應調整。有關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及安排詳情，將載於稍後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

### **轉增股本發行的條件**

轉增股本發行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須經股東於年度股東會(AGM)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通過；
- (b)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轉增股本發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H股上市及買賣；及
- (c) 遵守《公司法》規定的相關法律程序及要求，並獲得中國境內相關主管部門對轉增股本發行的批准(如需要)，以落實轉增股本發行(包括根據中國法律就增加註冊資本向主管行政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 **轉增股份的地位**

轉增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轉增股本發行日期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轉增股份的持有人將有權收取在轉增股份配發及發行日期後宣派、作出或支付的所有未來股息及分派(如有)。轉增股份不應導致股份權利發生任何變動。

## **實施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的理由**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年度利潤約為人民幣836.8百萬元，資本公積餘額約為人民幣926.2百萬元。本公司擁有充足的可分配利潤及資本公積以實施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

鑑於本公司目前經營及財務表現穩健，在充分考慮投資者利益並確保正常經營及長期發展的前提下，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將使全體股東分享公司的經營成果，有助於優化股本結構，維持資本擴張與業績增長相匹配，實現投資者與消費者的深度融合，擴大投資者基礎，增強股票流動性，並提升投資者的參與感與獲得感。

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轉增股本發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通過。董事會同意該方案，並在獲得股東會授權的前提下，同意授權董事會主席王愛國先生全權處理及決定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的具體實施事宜，包括但不限於：(a)向境內外有關監管部門、機構、證券交易所辦理審批、登記、備案、核准、同意等手續，並申請將本次所送轉的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交易；及(b)審議批准並簽署與本方案有關的文件、申請、公告、指示及其它相關文件，並批准對有關文件的簽署、執行、修改和補充。

一份包含(其中包括)2025年度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計劃詳情(包括轉增股本發行)以及年度股東會通知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後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發生其他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 審閱財務資料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孫建強先生、王亞平先生及項婷女士。審計委員會主席為孫建強先生，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具備適當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審計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審計委員會亦討論了有關本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有關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

###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初步公告所載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中的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註冊會計師)同意，與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據一致。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出具鑒證結論。

### 刊登年度業績及2025年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qdgon.com](http://www.qdgon.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2025年年度報告將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繳足，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資本化發行股份」	指	根據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就本公告及僅就地域參考而言，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本公司」	指	青島國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年12月2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11年8月3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為002768.SZ，H股在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為2768.HK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寶生物」	指	包頭東寶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7年3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票代碼：300239.SZ)，並為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國恩化學(東明)」	指	國恩化學(東明)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9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國恩一塑」	指	國恩一塑(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7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石化」	指	香港石油化學有限公司(前稱FRANIA LIMITED)，一家於1988年8月26日在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子公司
「上市」	指	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6年2月4日，H股在聯交所首次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27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和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2025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或「資本化發行」	指	建議透過資本公積轉增股本的方式，按每持有10股股份獲發行4.8股資本化股份的基準，向所有股東派發資本化發行股份，有關發行條款將於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進一步詳述
「%」	指	百分比

\* 本公告所載中國公民、實體、企業、政府機關、部門、設施、證書、頭銜、法律及法規名稱的英文翻譯及／或音譯僅供識別。倘英文翻譯及／或音譯與中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承董事會命  
青島國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愛國先生

香港，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王愛國先生、李宗好先生、李慧穎女士及韓博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亞平先生、孫建強先生及項婷女士。